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150203MA0N7Q1A04

# 营业执照



扫描二维码登录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许可、监管信息。

(副本) (1-1)

名称

内蒙古鸿朗富物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

叁拾万元(人民币元)

类型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成立日期

2016年01月08日

法定代表人

郭富田

住所

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哈屯高勒大街12号富丽佳园7-101

经营范围

一般项目：物业管理；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人力资源服务（不含职业中介活动、劳务派遣服务）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建筑劳务分包服务；市政设施管理；家政服务；工程技术服务（规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）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；茶及茶具设备销售；特种设备销售；通用设备修理；专用设备修理；环境咨询服务；五金产品零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房地产咨询；软件开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登记机关



2024年05月28日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：

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。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## 澄清声明函

致：评标委员会

我公司参与贵单位组织的 2026 年村庄环境卫生保洁项目投标工作，在资料核对过程中，发现我公司网站注册名称与营业执照、投标文件中载明的公司名称存在不一致情况，现就相关情况郑重澄清如下：

我公司网站名称：内蒙古鸿朗富物业，因之前同事注册未进行供应商管理库的维护与修改，同事离职未进行交接，导致我方在进行投标文件上传时才发现了这一问题。特就此说明。

我公司正式且唯一的合法主体名称为：内蒙古鸿朗富物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此名称与投标文件中的公司名称完全一致，是本次投标唯一的响应主体。上述网站名称的差异系内部工作衔接疏漏导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、违规或恶意混淆情形，亦不会影响我公司对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真实性、合法性与有效性。

我公司郑重承诺，上述情况属实，若因本次名称差异引发任何相关责任，均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。恳请贵单位予以审核并谅解，特此说明。

特此致函，望予核查。

投标单位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鸿朗富物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郭富田

日期：2026年04月10日



郭富田